

临高县 2022 年农药化肥减量增效补助项目采购合同

项目编号： HXY2022-178

项目名称： 临高县 2022 年农药化肥减量增效补助项目

合同编号：

甲方： 临高县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

乙方： 海南绿农丰农资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 2022年 12月 19日



甲方：临高县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

乙方：海南绿农丰农资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根据 2022 年 10 月 14 日临高县 2022 年农药化肥减量增效补助项目
(项目编号：HXY2022-178) 竞争性谈判采购结果及谈判文件的要求，经协商一致，
达成以下协议。

一、采购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采购标的、采购数量。

序号	货物名称	数量	单位	单价 (元)	总价 (元)
1	购买有机肥	176.9	吨	1021	180614.9
2	示范区不锈钢展示牌	1	个	31889.94	6058.94
3	塑料管	516	m	35.2	18163.2
4	塑料管	808	m	28.6	23108.8
5	塑料管	108	m	25.08	2708.64
6	塑料管	120	m	17.3	2076
7	阀门	3	个	877.43	2632.29
8	供水弯头 $\Phi 110 \times 90^\circ$	16	个	50	8000
9	阀门	13	个	400.15	5201.95
10	供水弯头 $\Phi 75 \times 90^\circ$	26	个	41.56	10880.56
11	供水弯头 $\Phi 110 \times 45^\circ$	9	个	47.7	429.3
12	供水弯头 $\Phi 90 \times 90^\circ$	18	个	52	936
13	供水弯头 $\Phi 90 \times 45^\circ$	10	个	47.73	477.3
14	供水弯头 $\Phi 75 \times 90^\circ$	6	个	41.6	249.6
15	供水弯头 $\Phi 75 \times 45^\circ$	6	个	38.8	232.8
16	供水三通 $\Phi 110$	2	个	54.3	108.6
17	供水三通 $\Phi 110 \times 90$	9	个	62.8	565.2
18	供水三通 $\Phi 110 \times 75$	3	个	54.09	162.27
19	供水三通 $\Phi 90 \times 90$	1	个	54.3	54.3
20	供水三通 $\Phi 90 \times 50$	270	个	46.8	12636

21	供水三通Φ75×50	40	个	43.2	1728
22	供水大小头Φ110×90	5	个	39.1	195.5
23	供水大小头Φ90×75	10	个	39.1	528
24	胶水	11	瓶	48	528
25	毛刷	10	把	5	50
26	供水外丝	310	个	13	4030
27	内丝球阀	310	个	13	4030
28	微喷带外丝接头	310	个	8	2480
29	微喷带拉环直接	70	个	6	420
30	微喷带	13000	米	0.12	1560
31	购买水溶肥	31	t	6500	201500
32	不锈钢展示牌	1	个	6040.95	6040.95
33	害虫自动测报设备	4	台	22000	88000
34	钢管管件制作、安装	5	个	1515.06	7575.3
35	监测数据记录	12	月	500	6000
36	太阳能杀虫灯	10	台	2500	25000
37	黄(蓝)全降解粘虫板	42000	张	2.5	105000
38	40%稻瘟灵	20375	瓶	5	101875
39	烯啶虫胺·吡蚜酮	40750	包	4	163000
40	措施项目费	1	项	144301.52	144301.52
合同总额		(小写): 1122001.92 元			
		(大写): 壹佰壹拾贰万贰仟零壹元玖角贰分			

2、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标准合格。

二、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：

1、合同价款：1122001.92元。

2、支付方式：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，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预付项目款30%（即¥336600.58元），根据乙方项目实施进度，货到进场实施施工完成进度达到80%以上再付款50%（即¥561000.96元）项目款，剩余20%（即¥224400.38元）款项在项目完成验收后结清。

三、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:

- 1、履行期限: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天内。
- 2、地点: 甲方指定地点。
- 3、方式: 货款预付后开始实施。

四、验收要求:

按招标文件技术参数、投标文件及采购合同进行验收。

五、违约责任:

1.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、拟投入人员不符合合同规定的, 由乙方负责按照原磋商文件、更正公告内容和质疑答疑文件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、成交通知书等实质性内容重新免费提供该项目服务内容。

2. 每推迟一天按总价的 1% 罚款。
3. 甲方逾期付款的, 每日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。
4.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, 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。

六、其它约定:

1、乙方要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对本合同约定区域内的实施计划及服务,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的损失超标, 经鉴定后其超标损失部分由乙方承扣。

2、任何一方因违约造成的损失, 均由违约方负责赔偿。

3、因天气等不可抗拒因素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的, 可以解除合同, 双方均不承扣违约责任。

七、合同争议处理

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时, 先协商解决, 协商未果可向采购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八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九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:

- 1、采购合同;
- 2、招标文件、乙方的投标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 (如有);
- 3、中标通知书;
- 4、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。

上述合同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, 如有不明确, 或出现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, 双

方应协商解决。双方协商不成时，按本合同争议处理条款解决。

十、合同备案

本合同一式伍份，中文书写。甲方、乙方各执贰份，壹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备案。

十一、合同转让和分包

乙方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合同。除非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，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。

甲方：临高县农业技术推广服务（盖章）

地址：_____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：王宗豪（签字或盖章）

签订日期：2022年12月19日

乙方：海南绿农丰农资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地址：海口市琼山区滨江路388号滨江世纪佳城6栋A单元901室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：董小平（签字或盖章）

银行户名：海南绿农丰农资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凤翔路支行

银行账号：46050100763600000066

签订日期：2022年12月19日

招标代理机构声明：本合同标的经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，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谈判文件及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。

招标代理机构：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地址：海口市蓝天路12-1号国机中洋公馆2号1101室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：_____（签字或盖章）

签订日期：2022年12月20日

